

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
关于北京速原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情况
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主办券商”或“东方花旗”）系北京速原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证券简称：速原中天，证券代码：430123，以下简称“速原中天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，在持续督导过程中发现公司存在如下风险：

由于北京市昌平区政策调整，公司原经营场地北京平板玻璃集团公司终止厂房对外租赁合同，导致公司无法在原厂址开展正常生产经营。经协调，公司拟租赁北京市汽车钢圈总厂厂房，但因环评资质审核过程复杂，公司长时间无法入住、不能进行正常生产工作。该情况对公司经营造成了较大影响，导致公司生产经营及资金周转困难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仍未能恢复正常生产经营，公司正在积极解决厂房问题。主办券商将督促公司关注生产经营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特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

2019 年 1 月 18 日